

证券代码：002442

证券简称：龙星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16-024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补充、更正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9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3）。由于原公告不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中“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，董事会应当指定一名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的职责”的规定，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原公告：

江浩先生辞去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，证券事务代表李淑敏女士暂时代替行使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更正后：

江浩先生辞去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，董事魏亮先生暂时代替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

补充：俞菊美女士在辞去董事职务后继续履职至新任董事就职；

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！

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五月六日